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项目名称:	业务系统政策性接口改造项目	项目预算金额	60 万
采购人	单位名称: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地坛医院		
	联系人: 刘晓琴	联系电话: 010-84322142	
单一来源供应商	名称: 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 3 号楼 14 层 1409 室	联系电话: 010-62415289	
符合以下哪款单一来源的法定前提条件:			
1.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			
2.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			
3.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 需要从原供应商处添购, 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 10% 的。 ()			
专家论证意见 (请出具独立论证意见并明确适用上述某一法定条款):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章政府采购方式第三十一条, 认为该项目符合规定中“(一)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继续由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履行接口改造服务, 可以在保护原中标单位知识产权的前提下更好的保障该系统在体系构建和功能设计上的一致性, 从而确保系统平稳运行。</p> <p>结论: 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p>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王颖	北京老年医院	主任	王颖
张凌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定医院	主任	张凌
郭珊珊	首都儿科研究所	副研究员	郭珊珊
论证日期			